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 B1）

主席：陳院長登武

出席人員：廖副院長柏森、國文學系許主任俊雅、顏委員瑞芳、高委員秋鳳、英語學系陳主任浩然、黃委員涵榆、林委員瓊南、歷史學系陳主任惠芬、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廖委員學誠、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翻譯研究所陳所長子瑋、臺灣史研究所許所長佩賢

列席人員：國際臺灣學研究中心賀主任安娟、全球華文寫作中心胡主任衍南、104-2 學期「經典七〇·人文閱讀-閱讀護照」活動受獎同學（約 20 位）

請假人員：鍾委員宗憲、葉委員錫南、劉委員文彬

記錄：陳莉菁

一、主席報告：

- (一) 本院院級國際臺灣學研究中心 105 學年度已聘請臺灣語文學系賀副教授安娟續接中心主任；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 105 學年度已聘請國文學系胡教授衍南續接中心主任，請兩位中心主任接受聘書。
- (二) 「經典 70·人文閱讀」計畫在 104-2 學期舉辦閱讀護照活動，共分為「閱讀護照認證-文學經典導讀(一)」、「閱讀護照認證-地理經典導讀」及「心得論文徵文比賽」等項，計 34 位同學獲獎，今特於本次院務會議隆重頒獎，期藉此給予獲獎同學勉勵與肯定。
- (三) 「師大說書人講堂」活動宣導：本院自 103 年 12 月起辦理「經典七〇·人文閱讀」計畫，舉辦過程頗受各界好評。為積極擴大推廣層面，預定 105 年 9 月起，分別於「華山文創園區」及「梁實秋故居」以講座方式規劃辦理，向社會大眾端推廣經典閱讀，並與史多禮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由該公司承辦「師大說書人講堂」活動講座之執行及宣傳。本案承蒙沈剛伯曾祥和文化教育基金會捐助 20 萬元作為活動經費，屆時敬請各位同仁踴躍參與及協助宣導（如宣傳海報）。
- (四) 2017 人文季系列活動籌備情形：
經 105 年 9 月 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決議，感謝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協助擔任 2017 人文季系列活動執行長及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擔任跨山越海畢業成年禮活動總領隊，本案系列活動陸續規劃中。

二、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 報告事項：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有關本院社會領域微型教室（樸 201 教室）由本院 4 個師資培育學系輪流管理案，提請報告。	文學院	同意備查。	業依決議執行。

決定：同意備查。

(二) 討論事項：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擬推選本院代表 105 學年度校教評會委員 2 名。	文學院	票選結果，男性委員由翻譯研究所廖教授柏森擔任本院代表；女性委員由英語學系張教授瓊惠擔任本院代表。	本院業於會後提報相關名單資料予人事室彙整後續事宜。
二	英語學系、歷史學系及翻譯研究所擬修訂「文學院所認可具嚴格審查機制之學術刊物」及「文學院正面表列認可之國內外具有編輯委員會審查機制之出版社名單」案，提請審議。	文學院	有關「文水出版社」之審查結果 1 位外審委員同意新增，1 位不同意新增；經充分討論後，將授權由本院儘速加送 1 位校外審查委員，並於 6 月份之本校教評會議提案前，將此審查結果逕送校教評會議備查，餘照案通過。	本院於會後提案至 105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本校第 285 次校教評會議討論，經參、討論事項二、決議：同意備查。
三	有關本院 105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委員校外代表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校外專家學者」將續請崔皓頌老師擔任；「產業界代表」將續請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推派代表擔任。	業依決議執行。
四	有關本院擬與德國法蘭克福大學語言文化藝術學院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與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副院長室	照案通過。	本院副院長室業於會後提案至 105 年 6 月 17 日國合會之臨時動議決議通過，並於 105 年 7 月 5 日完成簽署。

決定：同意備查。

三、報告事項

報告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國際化業務推動成果，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院副院長室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起正式增設，首重本院之國際化各項事務，過去一年多以來歷經李副院長勤岸(臺灣語文學系教授)的努力，至 105 年 8 月 1 日甫接任之廖副院長柏森(翻譯研究所教授)廣續積極推展，本院國際化業務已卓有成效。
- 二、本案請廖副院長柏森進行簡報(如現場簡報投影資料，略)。

決定：同意備查。

四、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有關德國明斯特大學語文學院 (Faculty of Philology, University of Münster) 擬與本院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與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明斯特大學為德國北萊茵-威斯伐倫州一所知名的公立大學，也是德國規模第三大的大學(如附件 1 之學術合作交流協議申請書，略)。

- 二、104年7月，本院陳登武院長、李勤岸副院長、國文系鍾宗憲主任、劉滄龍老師赴德國參訪，拜會明斯特大學語文學院，未來擬進一步合作交流。
- 三、檢附本院擬與德國明斯特大學語文學院之簽訂學術合作協議申請書及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學生交換協議書草案之中文、英文版本等資料(如附件1，略)，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地理學系

案由：有關「本院與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學術合作備忘錄」續約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曾於101年4月24日與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並自101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期間生效。
- 二、因本院地理學系及臺灣史研究所等部分系所師長有繼續進行學術合作之需求，故擬繼續與該中心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效期仍定為三年，自民國105年8月1日起至民國108年7月31日止。
- 三、檢附101年簽訂之學術合作備忘錄及續約之學術合作備忘錄草案(如附件2，略)，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本院擬推選本校106年師鐸獎遴選委員代表案，提請審議及投票。

說明：

- 一、依據本校人事室105年8月8日奉准之簽案內容及105年8月9日之會辦簽案內容辦理。
- 二、依據本校人事室105年8月8日奉准之簽案說明二內容載明：有關師鐸獎遴選委員會組織方式，前簽奉核准由第一副校長、校務長、各學院推薦曾獲本校教學有關獎項或曾獲師鐸獎之教授1名(合計11名)組成，並由第一副校長擔任召集人，負責評審工作。另人事室於105年8月9日簽會本院通知須於105年9月30日前完成「師鐸獎遴選委員會委員」之學院代表推薦。
- 三、本院曾推薦並擔任歷年之「師鐸獎遴選委員會委員」如下：

年度	委員姓名	獲獎事蹟
102	陳麗桂教授(國文學系)	曾獲101年度服務傑出教師獎
103	陳純音教授(英語學系)	曾獲103年度教師教學傑出獎
104	陳麗桂教授(國文學系)	曾獲102年度服務傑出教師獎
105	蔡錦堂教授(臺灣史研究所)	曾獲102年度教師教學優良獎

- 四、因受推薦之遴選委員會委員代表須同時具備教授身分及獲獎事蹟，本院已臚列相關條件之教師名單，提請討論及投票。
- 五、檢附相關公文資料(如附件3，略)，提請審議並投票。

決議：票選結果，由英語學系陳教授純音擔任本校 106 年師鐸獎遴選委員之本院代表正選，由國文學系陳教授麗桂擔任前揭代表之備選。

提案四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本院國文學系規劃之 105 年自強活動規劃執行情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統籌辦理自強活動行之有年，多數由院長指定系所(教師代表)協助規劃活動內容，並由本院同仁承辦。
- 二、為建立制度，自 104 學年度起，經 104 年 9 月 10 日之 104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決議及 104 年 9 月 17 日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未來各系所之輪值順序調整如下表，俾利及早規劃及宣導執行：

年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系所	國文系	英語系	歷史系	地理系	臺文系	翻譯所	臺史所	國文系

三、相關規劃注意事項：

- 甲、本校自強活動於當年度應於 11 月 30 日前執行完畢，12 月中旬完成請領補助事宜。
- 乙、本院輪序為「學年制」，以當年度 8 月 1 日起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規劃及辦理完畢，惟每年 5-6 月為人文季活動期間，應盡可能避開此時段為宜。

四、105 學年度擬由國文學系相關師長代表提供規劃構想，並提於本次院務會議討論行程內容及執行日期等，俾利本院配合共同執行(如現場簡報投影資料，略)。

決議：經充分討論，105 年自強活動暫定於 11 月 26 日前往「方案規劃二：永安景觀步道·八卦茶園·石碇千島湖等地」，並預定邀請地理學系林聖欽教授等協助實地導覽解說。

提案五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有關本校第三週期自我評鑑院級評鑑委員會成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本院為統籌並指導院內自我評鑑相關事宜，特成立院級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制定本院執行評鑑業務相關規範。
 - (二) 負責完成所屬教學單位內部評鑑，包含內部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與推動(含時程、實施、內部評鑑委員確認、自我評鑑報告書確認、改善計畫及措施執行等)。
 - (三) 遴選所屬教學單位內部評鑑委員三至五位，並核定後由校長發聘。
 - (四) 督導所屬教學單位推動外部評鑑作業。
 - (五) 協助所屬教學單位辦理外部評鑑結果申復事宜。
 - (六) 進行所屬教學單位外部評鑑結果總檢討。
 - (七) 督導所屬教學單位推動外部評鑑改善機制。

二、有關本院院級評鑑委員會成立之委員名單，提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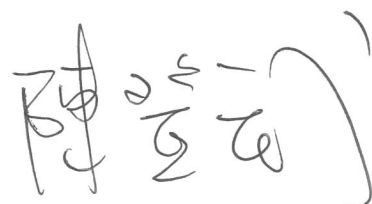
三、檢附相關法規及名單等資料(如附件 4，略)。

決議：照案通過，並授權由陳院長辦理邀請校外專家擔任委員之相關事宜。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散會時間 14:10)

主席



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10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地下 1 樓)

主 席：

陳文彬

出席委員：

謝文彬 廖學誠 謝文彬
黃文娟 丁○○ 林○○
高○○ 許○○ 黃○○
黃○○ 廖○○ 廖○○
陳○○ 許○○ 林○○

列席人員：

請假人員：

葉委員錫南、劉委員文彬、鍾委員良惠